

實際偵查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公告日期：		2025年8月7日					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玄	113	毒偵	1459	毒品防制條例	雄高分檢	洪○諺	不起訴處分
玉	114	偵緝	606	侵占	三民二局	翁○偉	不起訴處分
光	114	偵	10017	銀行法等	簽○	陳○易	不起訴處分
光	114	偵	10017	銀行法等	簽○	富○科技 有限公司	不起訴處分
宇	114	毒偵	825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葉○明	緩起訴處分
成	114	偵	11565	詐欺等	楠梓分局	黃○智	起訴
成	114	偵	11565	詐欺等	楠梓分局	蔡○卉	起訴
成	114	偵	14620	詐欺等	楠梓分局	黃○智	起訴
成	114	偵	14620	詐欺等	楠梓分局	蔡○卉	起訴
來	114	偵續	99	洗錢防制法	雄高分檢	吳○宏	緩起訴處分
雨	114	偵	8469	偽造文書	岡山分局	林○靜	不起訴處分
雨	114	偵	8469	偽造文書	岡山分局	蔡○軒	不起訴處分
雨	114	偵	9262	妨害名譽	仁武分局	李○祥	不起訴處分
雨	114	偵	9575	過失致死	岡山分局	吳○麗	起訴
雨	114	偵	12152	過失致死	岡山分局	謝○源	不起訴處分
雨	114	軍偵	123	詐欺等	左營分局	陳○皓	起訴
律	113	偵	22768	公共危險	岡山分局	林○煒	不起訴處分
律	114	偵	10479	詐欺	臺灣高檢	王○佳	聲請簡易判決
律	114	偵	14433	詐欺等	仁武分局	姜○鴻	起訴
律	114	偵	14578	野生動物保育	簽○	黃○銘	不起訴處分
為	112	偵	15359	侵占	左營分局	王○彬	不起訴處分
為	112	偵	15359	侵占	左營分局	魏○榮	不起訴處分
為	114	偵	4618	交通過失致死	簽○	黃○麟	不起訴處分
為	114	偵	4618	交通過失致死	簽○	楊○華	不起訴處分
為	114	偵	5197	交通過失致死	仁武分局	黃○麟	不起訴處分
為	114	偵	5197	交通過失致死	仁武分局	楊○華	不起訴處分
為	114	偵	10736	家庭暴力防治	旗山分局	劉○芳	起訴
為	114	偵	12574	家庭暴力之傷害等	旗山分局	童○山	不起訴處分
為	114	偵	14437	偽造文書	吳○祈	黃○瑞	不起訴處分
秋	114	偵	14589	過失傷害	唐○凱	羅○林	不起訴處分
海	114	偵	4973	臺灣大陸條例	高雄市專勤隊	黃○鴻	不起訴處分
海	114	偵	5502	詐欺等	楠梓分局	朱○慶	起訴
陽	114	偵	4412	動物用藥管理	湖內分局	ROKY KURNIAW AN	不起訴處分
黃	114	偵緝	814	洗錢防制法等	烏日分局	林○治	聲請簡易判決
黃	114	偵緝	815	洗錢防制法等	烏日分局	林○治	聲請簡易判決
歲	114	偵	4684	傷害	旗山分局	張○倫	起訴
歲	114	偵	4684	傷害	旗山分局	鄭○元	起訴
歲	114	偵	4684	傷害	旗山分局	蕭○珉	起訴
歲	114	偵	7008	妨害名譽	左營分局	陳○煊	不起訴處分

歲	114	偵	10545	侵占	岡山分局	TOAN THI DUNG	不起訴處分
歲	114	偵	12614	侵占	仁武分局	陸○琦	不起訴處分
歲	114	撤緩	196	賭博	簽○	王○欽	撤銷緩起訴處分
調	114	偵	5975	過失傷害	簽○	洪○銘	起訴
調	114	偵	6928	竊盜	岡山分局	王○照	聲請簡易判決
調	114	偵	9601	公共危險	旗山分局	李陳○琴	不起訴處分
調	114	偵	10215	竊盜	楠梓分局	陳○珠	聲請簡易判決
調	114	偵	11318	竊盜	岡山分局	何○雄	不起訴處分
調	114	偵	11707	公共危險等	簽○	林○賢	不起訴處分
調	114	偵	12373	公共危險	國道五隊	林○棟	不起訴處分
調	114	偵	12432	過失傷害	仁武分局	林○慶	聲請簡易判決
調	114	偵	12826	妨害名譽	岡山分局	劉○碧	不起訴處分
調	114	偵	12829	過失傷害	左營分局	蔡○富	聲請簡易判決
調	114	偵	12841	過失傷害等	旗山分局	莊○棠	聲請簡易判決・不起訴
調	114	偵	12921	過失傷害	簽○	林○璋	聲請簡易判決
調	114	偵	12959	公共危險等	旗山分局	黃○福	不起訴處分
調	114	偵	13761	妨害名譽	左營分局	詹○雄	不起訴處分
調	114	偵	13938	竊盜	楠梓分局	藍○忠	聲請簡易判決
調	114	偵	14014	竊盜	左營分局	周○理	聲請簡易判決
調	114	調院偵	208	過失傷害	橋頭地院	林○亨	聲請簡易判決
調	114	調院偵	240	過失傷害	橋頭地院	劉○偉	不起訴處分